

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

关于举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第十二期走访 交流活动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

为进一步促进东莞律师事务所的健康稳定发展，提升律师事务所的竞争能力，市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管理指导委员会将举办第十二期走访交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律师事务所专业化建设与服务产品开发。

二、走访对象

北京德恒（东莞）律师事务所（地址：东莞市南城总部基地蜂汇广场1栋31层）。

三、活动时间

2018年11月23日（星期五）14:00-18:00。

四、参加人员

各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合伙人，参加人数限80人，按报名时间先后顺序确定名单。

五、报名方式

请各单位及时通知本所负责人或合伙人于11月23日前在东莞市律师协会官方网站（<http://www.dgla.org.cn/>）首页“用户登录”处登录(用户名为律师执业证证号,密码为身份证号后6位),登录后通过本通知下方的会员报名通道“点击进入报名”参加活动。也可通过进入“会员系统”点击“活动报名”参加活动。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走访活动计现场课时4学分;

(二) 请参加人员自行于2018年11月23日13:45前到达活动地点。

秘书处联系人: 梁艳青, 联系电话: 22459905, 传真: 22508201, E-MAIL: 1213119376@qq.com。

